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3 年 0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04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2023 年 05 月 06 日，董事会收到公司持股 3%以上股东李莉女士以书面方式提交的《关于增加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0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05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0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05 月 11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天津市北辰区高端园永合道 30 号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3.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1.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2.01	选举李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2	选举随群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3	选举高梅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4	选举朱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3.01	选举杨金国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2	选举许文才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3	选举苑泽明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4.01	选举蔡连成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
14.02	选举董浩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

（二）提案的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 1.00 至提案 11.00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12.00 至提案 14.00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公司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2、提案 9.00 为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提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3、提案 12.00 至 14.00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 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该事项无需审议。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 2023 年 05 月 17 日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来信请寄：天津市南开区南马路与南开二马路交叉路口长荣大厦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30010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3 年 05 月 17 日 9:00-16:00（信函以收到时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天津市南开区南马路与南开二马路交叉路口长荣大厦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现场签到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江波、王广龙

电话号码：022—26986268

传真号码：022—26973430

电子邮箱：crgf@mkmchina.com

通信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南马路与南开二马路交叉路口长荣大厦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300101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7、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8、本通知请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 1、《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4、《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5月12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附件二：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 打钩 的项 目可 以投 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3.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与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1.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人数 4 人	投票数		
12.01	提名李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2	提名随群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3	提名高梅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04	提名朱辉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人数 3 人	投票数		
13.01	提名杨金国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2	提名许文才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03	提名苑泽明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人数 2 人	投票数		
14.01	公司监事会提名蔡连成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			
14.02	公司监事会提名董浩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			

说明：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待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可表决票

数总数：候选人数量×持股数=可用票数。请股东将同意选举票数填写在对应的空格内。

3、累积投票制的选票不设“同意”、“反对”和“弃权”项，可分别在候选人姓名后面“同意票数（股）”栏内填写对应的票数。最低为零，最高为所拥有的该议案组下可用票数，可不必要是投票人股份数的整数倍。投给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可表决票数总数。如果您在各候选人姓名后面的空格内用“√”表示，视为将拥有的总票数平均分配给相应候选人。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及股份性质：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195

2. 投票简称：长荣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零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2.00，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3.00，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14.00，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本次股东大会设总议案，提案编码为 100。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05 月 18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05 月 18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